

## 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 函

地址：237021新北市三峽區大義路277號  
承辦人：蔡鄢如  
電話：(02)26742666 分機101  
傳真：(02)86725590  
電子信箱：yenyen0702@ntpc.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6日

發文字號：新北北高教字第11596117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 (9611725\_實施計畫SEL融入學生服務學習的社會實踐課程.pdf)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114學年度高優暨前導學校「SEL融入學生服務學習的社會實踐課程」線上增能研習，請鼓勵貴校教師參加，並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校114學年度高中優質化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計畫辦理。

二、目標：

(一)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推動，促進校際互助與聯盟協作。

(二)透過增能研習對談，提升跨區協作學校課程發展品質，並達成跨主題觀摩之目的。

三、旨揭研習重點事項臚列如下：

(一)研習名稱：SEL融入學生服務學習的社會實踐課程

1、活動時間：115年3月26日(星期四)下午1時至3時(報到時間為中午12時40分至下午1時)。

2、研習地點：線上Google Meet會議室(連結於活動2-3天



前寄至報名者電子信箱)。

3、報名方式：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研習代碼  
【5515401】

4、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15年3月23日(星期一)。

(二)活動對象：114學年受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含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前導學校)補助學校及有興趣之高中(職)教師，採先報名先錄取方式，共計50名。

(三)本次研習採線上方式辦理，參與研習教師需於線上簽到；完成研習簽退始能給予登錄研習時數2小時。

四、請貴校公告研習資訊以鼓勵教師參加，並惠予參加教師公假登記。

五、檢附活動實施計畫供參。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臺北公立高中、基隆公私立高中、桃園公立高中、新竹公立高中、宜蘭公私立高中、花蓮公私立高中、高雄公立高中、台南公立高中、臺中公立高中、苗栗公立高中、雲林公立高中、嘉義公立高中、國立金門高級中學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裝

訂



線